

# 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许人社函〔2017〕29号

签发人：杨宏杰

办理结果：C

## 对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30号建议的答复

薛予生、王永志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快事业单位公车改革的建议”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关于事业单位公车改革，我们积极与省厅请示对接，目前我省尚未出台相关文件，所以我市事业单位公车改革目前还没有政策依据，待省里相关政策出台后，市人社局将配合有关部

门做好我市事业单位公车改革相关事宜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628825



---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，鄢陵县人大，鄢陵县  
人民政府。

---

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7年8月18日印发

---